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  
電話：04-7112175\*46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3094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\_1110309414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8月10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2985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辦理有關防疫個資作業時，請依旨揭指引(如附件)辦理並進行宣導。
- 三、「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」已公布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>COVID-19防疫專區及最新資訊>重要指引及教材>防疫個人資料稽核指引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Page/baeT0cSfYE3HERIRrLOLDQ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(含附件)

